

来源：中国经济网

中国经济网北京2月18日讯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官网近日披露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沈银)罚字〔2021〕第1号、2号、3号）显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沈阳分行”）存在3宗违法行为：备案类账户开户超过期限向人行账户系统中备案；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时任招商银行沈阳分行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王瑞峰对招商银行沈阳分行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时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零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宋波对招商银行沈阳分行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负有直接责任：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2021年2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对招商银行沈阳分行罚款94万元，对王瑞峰罚款3.5万元，对宋波罚款2万元。

以下为处罚原文：